

11、《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》

致：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我方河南同信医药有限公司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编号新财磋商采购-2026-73、项目名称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全自动化医用 PCR 分析系统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，特声明如下：

全自动化医用 PCR 分析系统及试剂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制造，符合本国产品标准。生产商是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企业（注册地厦门），产品在国内生产，符合本国产品标准。

特此声明！


供 应 商（单位电子签章）：河南同信医药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或电子签名）：李元峰
日期：2026年8月18日